

证券代码：002606

证券简称：大连电瓷

公告编号：2021-019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1 年 3 月 31 日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大连电瓷	股票代码	0026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军	桂许燕、杨小捷	
办公地址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双 D 港辽河东路 88 号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双 D 港辽河东路 88 号	
电话	0411-84305686	0411-62272888	
电子信箱	zqb@insulators.cn	gxuyan@insulators.cn; yxiaojie@insulators.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业为输电线路用瓷、复合绝缘子，电站用瓷、复合绝缘子，以及电瓷金具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用户主要为国内外的电网公司及其下属单位，部分产品也向主机厂或工程总包单位供货。公司在长期经营发展中积淀了丰厚的技术储备，产品门类丰富质量优异，现已与近百个国家用户建立稳定的业务伙伴关系。公司主要产品包括 70~840kN 交(直)流悬式瓷绝缘子、10~1000kV 交流复合绝缘子、±500~±1100kV 直流复合绝缘子、10kV~1000kV 电站用支柱绝缘子/高压瓷套及各种电瓷金具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869,660,280.91	736,850,087.18	18.02%	603,891,65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996,264.59	46,462,399.63	128.13%	-18,941,38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796,915.77	36,689,209.93	161.10%	-28,790,29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59,295.63	57,730,349.96	2.48%	121,665,580.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1	136.36%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1	136.36%	-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6%	5.17%	5.39%	-2.16%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555,299,168.95	1,350,328,030.80	15.18%	1,323,356,258.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3,992,825.72	920,567,654.64	17.75%	875,605,255.0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6,796,317.04	339,913,936.52	229,270,010.05	123,680,017.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80,121.79	54,972,813.56	34,036,792.52	2,006,53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23,424.30	52,865,818.79	32,465,005.08	-2,957,33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82,884.57	19,675,611.94	-22,369,949.18	11,470,748.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4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9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锐奇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82%	93,830,000	0	质押	39,850,000	
刘桂雪	境内自然人	7.94%	32,623,754	0			
周忠坤	境内自然人	4.77%	19,600,00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2%	5,443,200	0			
吴能达	境内自然人	1.03%	4,242,100	0			
王兰珍	境内自然人	0.45%	1,858,600	0			
陆梦周	境内自然人	0.38%	1,550,002				
孙启全	境内自然人	0.36%	1,476,900	390,000			
陈长宏	境内自然人	0.36%	1,464,802				
刘春玲	境内自然人	0.34%	1,390,000	1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注：1、股东性质包括国家、国有法人、境内非国有法人、境内自然人、境外法人、境外自然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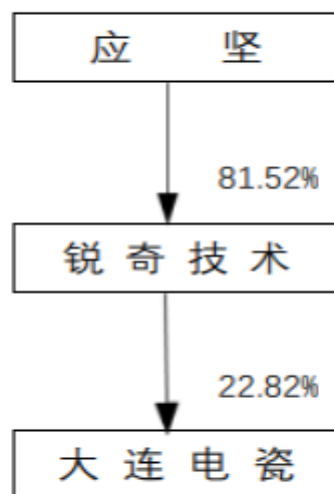
2、股份种类包括人民币普通股、境内上市外资股、境外上市外资股和其他。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面对突发的新冠疫情和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等严峻挑战，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坚定发展信念，紧抓市场机遇，着力应对竞争，严格控制成本，细化过程控制，落实各项防疫措施，公司实现零发病的目标，保证了生产经营的顺利进行。从总体看，公司目标明确、应对及时，项目履约和执行均较为顺利，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6,966.0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0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599.6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8.13%；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55,529.92万元，同比增长15.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08,399.28万元，同比增长17.75%。

公司所属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作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的一部分,其规模与增长率受宏观经

济周期、电力工程、电网投资等影响。近几年，公司所在输电领域尤其是特高压输电发展较为迅猛，但仍然不能满足国内经济发展的需要，如 2020 年末南方浙江、湖南、江西等多个地方依然出现拉闸限电现象，反映了经济恢复带动的用电量提升以及扩大电网建设的必要。另外，国家电网公司在 2021 年 3 月 1 日发布“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中提到：将加大跨区输送清洁能源力度，新增跨区输电通道以输送清洁能源为主，“十四五”规划建成 7 回特高压直流，新增输电能力 5600 万千瓦；到 2025 年，经营区跨省跨区输电能力达到 3.0 亿千瓦，输送清洁能源占比达到 50%。推进电供冷热，实现绿色建筑电能替代。加快乡村电气化提升工程建设，推进清洁取暖“煤改电”。积极参与用能标准建设，推进电能替代技术发展和应用。“十四五”期间，替代电量将达到 6000 亿千瓦时。由此可见，未来电力行业仍然有望维持高景气，电工装备企业面临难逢的市场契机，绝缘子行业仍处于大有作为的战略机遇期。公司所处行业仍持续维持强劲的市场需求，其中特高压建设仍将有望拉动绝缘子市场需求。

从国际市场上看，电力行业投资作为国家“一带一路”建设的优先领域，是中国对外投资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引领中资企业走向世界舞台的重要的风向标。如东南亚地区是全世界第三大人口区域，第六大经济体，区域内发展中国家居多，经济发展活力较强，不论发电还是电网的基础设施建设潜力极大，是我国电力投资“走出去”最成熟的区域。同时，中亚的巴基斯坦、斯里兰卡、叙利亚以及非洲等地亦有急迫且庞大的用能需求，是我国电力建设投资“走出去”的主要市场。这些都为国内电力行业的国际市场拓展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新机遇。

在新的一年里，公司将紧跟发展新基建的行业浪潮，继续以市场为导向，以提升自身研发和生产制造实力为重点，加强信息化建设，努力扩大公司在绝缘子行业的优势，积极开展相关行业前沿技术的研发布局，提升公司整体经营能力。

- 1、巩固行业地位、着力开拓市场
- 2、持续优化组织、流程，提高企业运行效率
- 3、以技术研发创新全面支撑业务发展，提升核心竞争力。
- 4、持续推进人才队伍建设，全力打造发展动力。
- 5、发挥资本市场平台，实现产业升级。
- 6、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加强公司治理。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悬瓷绝缘子	778,433,853.99	471,502,938.36	39.43%	29.18%	36.49%	-3.24%
复合绝缘子	41,978,120.91	43,823,404.79	-4.40%	-17.07%	-16.27%	-1.01%
支柱绝缘子	39,094,935.58	31,212,187.74	20.16%	-51.04%	-54.89%	6.80%
其他	10,153,370.43	7,172,576.47	29.36%	169.14%	59.04%	48.9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上升 18.02%；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长 17.44%；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较同期上涨 128.13%。其主要原因为：随着国家基建投资力度加大与加快，本报告期公司订单总量高于上年同期，销售收入增长；本报告期公司销售产品品种结构好于上年同期，高等级高吨位悬式瓷绝缘子产品占比较高，导致销售毛利率上升。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 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文件规定。

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相关要求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变更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 (1) 将现行的收入准则和建造合同准则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 (2) 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 (3) 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
- (4) 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作出了明确规定。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和本次变更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实质性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上海瓷澗贸易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长期无实质性经营活动，未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实质性影响，为节约现有资源，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公司通过审慎考虑，决定注销该子公司，并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办理完工商注销登记手续。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应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